

深圳市龙岗区科技创新局创新创业赛事获奖扶持项目申报指南

序号	项目分类	扶持项目	项目类别	网上受理期	书面材料受理期	书面材料受理窗口	申请条件	扶持标准	申请材料	申报要点	业务科室	备注
一	创新创业赛事获奖扶持	创新创业赛事获奖扶持项目	核准制	2025年12月10日-12月26日	2025年12月30日截止	1.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9033-1号，世贸百货斜对面）； 2.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天安云谷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栋B座1楼）； 3.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大运软件小镇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龙岗大道288号大运软件小镇7栋1楼）； 4.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中海信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吉华街道甘李三路中海信创新产业城9A栋2层）； 5.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天安数码城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黄阁路天安数码城栋a座1楼服务中心）； 6.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宝龙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冬青路8号宝龙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楼）； 7.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丰隆深港分中心原启迪协信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大运新城青春路与飞扬路交叉口丰隆深港科技园产业促进中心楼政务服务中心）； 8.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星河ORLD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南坑社区雅星路号1E0-3栋1楼）； 9.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康利城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平吉大道6号康利城2栋1楼）； 10.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华南城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富安大道号华南城招商中心一楼）； 11.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大运I小镇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横岗街道信义路大运I小镇B01栋小镇客厅一层）； 12.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宝龙三路与新能源五路交汇处宝龙专精特新产业园企业服务中心）； 13. 深圳市龙岗区政务服务中心国际低碳城分中心（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教育北路68号高桥社区党群服务中心一楼）。	1. 在龙岗实际经营，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科技型企业。 2. 获得国家、省、市及龙岗区科技部门举办的创新创业大赛前三等奖，获奖两年内在龙岗区实际运营的企业。 3. 在龙岗区落地且正常运作。	1. 对获得国家级赛事前三等次的，分别给予50万元、40万元、30万元奖补。 2. 对获得省、市级赛事前三等次的，分别给予40万元、30万元、20万元奖补。 3. 对获得区级赛事前三等次的，分别给予30万元、20万元、10万元补助。 4. 同一项目获得多级奖项的，按“就高不重复”原则给予差额扶持。 以获奖证书及企业落户的佐证材料为准。	1. 在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生成并打印； 2. 营业执照复印件（验原件）； 3. 上年度纳税证明（税务部门系统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新注册企业提供本年度纳税证明）； 4. 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验原件，新注册企业必须提供本年度内近三个月财务报表）； 5. 获奖证书复印件（验原件）； 6. 获奖公示网页页面截图、附件企业所在页面截图、获奖公示网页地址。 7. 提供单位申报该赛事时提交的系统参赛资料截图（报名表页面、项目核心人员详细介绍、项目介绍等）。 8. 近3个月人员社保证明。 注：在龙岗区产业管理服务平台提交申报通过后，下载带水印的申报书，用A4纸正反面打印，首页附目录，按顺序合并胶装成册，加盖骑缝公章，书脊处印项目名称及企业名称，提交一份。凡要求提交复印件的，同时查验原件。	1. 申报单位统计地须在龙岗区，统计信息以区统计局数据为准。如申报单位为非规模以上企业且未曾填报过统计信息的，请在项目申报的同时向所在街道-经科办-统计办填报基础信息。 2. 若申报期间，营业执照信息有变更，需要上传新的营业执照和变更通知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龙岗区科技创新服务中心（联系人：宁小姐，联系电话：0755-28938003）	咨询业务时间： 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